关于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0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平安季开鑫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07053		
基金运作方式	本基金为契约型定期开放式基金。以每个封闭期为周期进行投资运作，在每个封闭期内不开放申购、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仅在开放期内开放申购、赎回业务。 本基金每个开放期的首个开放日指每年2月10日、5月10日、8月10日及11月10日（包括该日），若上述日期为非工作日，则首个开放日为该非工作日的下一工作日。 本基金每个开放期最长不超过20个工作日，如封闭期结束后或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等业务的，或依据基金合同需暂停申购或赎回等业务的，开放期时间顺延，直到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开放期的具体时间由基金管理人在每个开放期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予以公告。 本基金的封闭期为每相邻两个开放期之间运作时段为一个封闭期，即每个开放期结束后的次日至下一个开放期的首个开放日的前一日。本基金首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至最近一个开放期的首个开放日前一日。 本次本基金开放期为2020年11月10日（含）至2020年11月16日（含），共五个工作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8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20年11月10日		
赎回起始日	2020年11月10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11月1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0年11月10日		
下属基金份额的简称	平安季开鑫定开债A	平安季开鑫定开债C	平安季开鑫定开债E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07053	007054	007055
该基金份额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	是	是	是

2. 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可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或赎回的开放日需为开放期内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本基金在开放期内办理申购、赎回业务。除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基金每个开放期的首个开放日指每年2月10日、5月10日、8月10日及11月10日（包括该日），若上述日期为非工作日，则首个开放日为该非工作日的下一工作日。

本基金每个开放期最长不超过20个工作日，如封闭期结束后或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等业务的，或依据基金合同需暂停申购或赎回等业务的，开放期时间顺延，直到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开放期的具体时间由基金管理人在每个开放期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予以公告。

本基金本次开放期为2020年11月10日（含）至11月16日（含），在此期间接受投资者的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申请。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该开放期内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但若投资人在开放期最后一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申购、赎回或者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原则上，投资者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通过代销机构、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申购的，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最低申购金额起点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接受首次申购申请的最低金额为单笔人民币50,0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人民币20,000元（含申购费）。投资者申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20,000元（含申购费）。投资者申购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通过代销机构、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0.01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0.01元（含申购费）。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接受首次申购申请的最低金额为单笔人民币50,0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人民币20,000元（含申购费）。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2、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的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

4、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请参见相关公告。

3.2 申购费率

申购费率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C类、E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对申购设置级差费率。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50万元	0.30%
50万元≤M〈100万元	0.20%
M≥100万元	1000元/笔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4、申购遵循"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5、拒绝或暂停申购的情形

在开放期间，发生下列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可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人的申购申请：

（1）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人的申购申请。

（3）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4）接受某笔或某些申购申请可能会影响或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时。

（5）基金资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其他可能对基金业绩产生负面影响，或发生其他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6）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或登记机构的异常情况导致基金销售系统、基金登记系统或基金会计系统无法正常运行。

（7）某笔或某些申购申请超过基金管理人设定的基金总规模、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单个投资人单日或单笔申购金额上限的。

（8）当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50%以上的资产出现无可参考的活跃市场价格且采用估值技术仍导致公允价值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确认后，基金管理人应当暂停接受基金申购申请。

（9）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申购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措施比例达到或者超过50%，或者变相规避50%集中度的情形。

（10）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发生上述第（1）、（2）、（3）、（5）、（6）、（8）、（10）项暂停申购情形之一且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接受投资人申购申请时，基金管理人应当根据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刊登暂停申购公告。如果投资人的申购申请被全部或部分拒绝的，被拒绝的申购款项本金将退还给投资人。在暂停申购的情况消除时，基金管理人应及时恢复申购业务的办理，且开放期按暂停申购的期间相应延长。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A类基金份额时，每次对本基金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份基金份额。账户最低持有份额不设下限，投资者全额赎回或转换转出时不受上述限制。

2、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C类基金份额时，每次对本基金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20,00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20,00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申请赎回。

3、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赎回E类基金份额时，每次对本基金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份基金份额。账户最低持有份额不设下限，投资者全额赎回或转换转出时不受上述限制。

4.2 赎回费率

针对本基金A类、C类、E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各类基金份额赎回人承担，其中针对持有期限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用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针对持有期限不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用不低于25%的部分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赎回费率随赎回基金份额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为日历日）	赎回费率
A、C、E类份额	N<7日	1.50%
	7日≤N≤30日	0.10%
	N〉30日	0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

3、赎回遵循"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4、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5、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

在开放期间，发生下列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

（1）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管理人不能支付赎回款项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

（2）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

（3）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4）发生继续接受赎回申请将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

（5）当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50%以上的资产出现无可参考的活跃市场价格且采用估值技术仍导致公允价值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确认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或暂停接受基金赎回申请。

（6）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发生上述情形之一且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时，基金管理人应在当日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已确认的赎回申请，基金管理人应足额支付；如暂时不能足额支付，应将可支付部分按单个账户申请量占申请总量的比例分配给赎回申请人，未支付部分可延期支付。若在暂停赎回的情况消除时，基金管理人应及时恢复赎回业务的办理并公告，且开放期间可以按暂停赎回的期间相应延长。

5、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5.1.1 基金转换费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两部分构成。

2、基金转换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差额进行补差，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的差异情况而定。

5.1.2 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转换申购补差费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换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

转换申购补差费用=转换金额×转入基金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换金额×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或，固定申购补差费

转入份额= （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换费用）÷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5.1.3 具体转换费率

本基金作为转换基金时，具体转换费率举例如下：

A、转换金额对应申购费率较高的基金转入到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时

例1、某投资人N日持有平安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10,000份，持有期为三个月（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50%），拟于N日转换为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假设N日平安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50元，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500元，则：

1、转出基金即平安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的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10,000×1.150×0.50%=57.50元

2、对应转换金额平安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的申购费率1.5%高于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0.30%，因此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即费用为0。

3、此次转换费用：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转换申购补差费=57.50+0=57.50元

4、转换后可得到的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为：

转入份额= （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一转换费用）÷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10,000×1.150−57.50）÷1.0500=10897.62份

B、转换金额对应申购费率较高的基金转入到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时

例2、某投资人N日持有平安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10,000份，持有期为三个月（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50%），拟于N日转换为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份额，假设N日平安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50元，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500元，则：

1、转出基金即平安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份额的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10,000×1.150×0.50%=57.50元

2、对应转换金额平安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的申购费率1.5%高于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0，因此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即费用为0。

3、此次转换费用：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转换申购补差费=57.50+0=57.50元

4、转换后可得到的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份额为：

转入份额= （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一转换费用）÷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10,000×1.150−57.50）÷1.0500=10897.62份

C、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转入转换金额对应申购费率较高的基金

例3、某投资人N日持有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10,000份，持有期为三个月（开放期，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拟于N日转换为平安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假设N日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500元，平安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50元，则：

1、转出基金即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0元

2、申购补差费为扣除赎回费用后按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间的申购补差费计算可得：

转换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10,000×1.0500−0=10500.00元

对应转换基金平安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的申购费率1.5%，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0.30%。

转换申购补差费用=转换金额×转入基金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换金额×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0500.00×1.5%÷（1+1.5%）−10500.00×0.30%÷（1+0.30%）=123.77元

3、此次转换费用：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转换申购补差费=0+123.77=123.77元

4、转换后可得到的平安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为：

转入份额= （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一转换费用）÷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10,000×1.0500−123.77）÷1.150=9022.81份

D、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转入转换金额对应申购费率较高的基金

例4、某投资人N日持有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份额10,000份，持有期为三个月（开放期，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拟于N日转换为平安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假设N日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500元，平安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50元，则：

1、转出基金即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0元

2、申购补差费为扣除赎回费用后按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间的申购补差费计算可得：

转换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10,000×1.0500−0=10500.00元

对应转换基金平安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的申购费率1.5%，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为0。

转换申购补差费用=转换金额×转入基金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换金额×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0500.00×1.5%÷（1+1.5%）−10500.00×0÷（1+0）=155.17元

3、此次转换费用：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转换申购补差费=0+155.17=155.17元

4、转换后可得到的平安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为：

转入份额= （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一转换费用）÷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10,000×1.0500−155.17）÷1.150=8995.50份

5.1.4 网上交易进行基金转换的费率认定

对于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进行基金转换的，在计算申购补差费时，将享受一定的申购费优惠，具体详见本公司网上交易费率说明。

本公司可对上述费率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5.2.1 适用基金

本基金可以与本管理人旗下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转换。

1.平安行业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00001）
2.平安深证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00002）
3.平安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00003）
4.平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00004）
5.平安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700005）
6.平安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700006）
7.平安日增利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代码000379）
8.平安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代码003465）
9.平安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C类，基金代码007730）
10.平安财富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000759）
11.平安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代码003034）
12.平安新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0739）
13.平安新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1515）
14.平安智慧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97）
15.平安鑫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1609）
16.平安鑫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1610）
17.平安鑫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代码007925）
18.平安鑫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1664）
19.平安鑫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1665）
20.平安鑫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代码007049）
21.平安安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2304）
22.平安安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7048）
23.平安安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2282）
24.平安安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7663）
25.平安安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537）
26.平安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2450）
27.平安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2451）
28.平安消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2598）
29.平安消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2599）
30.平安转型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4390）
31.平安转型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4391）
32.平安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3626）
33.平安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6433）
34.平安股息精选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4403）
35.平安股息精选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4404）
36.平安沪深300指数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113）
37.平安沪深300指数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5114）
38.平安医疗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032）
39.平安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486）
40.平安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5487）
41.平安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639）
42.平安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基金代码005640）
43.平安合正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127）
44.平安合慧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896）
45.平安合悦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884）
46.平安合颖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897）
47.平安合韵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077）
48.平安合瑞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766）
49.平安合丰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895）
50.平安合锦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412）
51.平安合泰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4960）
52.平安合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4630）
53.平安合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4632）
54.平安合盛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7158）
55.平安双债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750）
56.平安双债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5751）
57.平安惠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3024）
58.平安惠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6717）
59.平安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3286）
60.平安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9404）
61.平安惠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3486）
62.平安惠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9405）
63.平安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568）
64.平安惠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487）
65.平安惠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222）
66.平安惠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016）
67.平安惠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264）
68.平安惠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4825）
69.平安惠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4826）
70.平安惠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971）
71.平安惠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316）
72.平安惠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889）
73.平安惠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544）
74.平安惠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7447）
75.平安惠添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997）
76.平安惠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7953）
77.平安惠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7954）
78.平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4827）
79.平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4828）
80.平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代码006851）
81.平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754）
82.平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5755）
83.平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代码005756）
84.平安如意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7017）
85.平安如意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7018）
86.平安如意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代码007019）
87.平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基金代码006214）
88.平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基金代码006215）
89. 平安MSCI中国A股国际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类，基金代码005868）
90. 平安MSCI中国A股国际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类，基金代码005869）
91.平安优势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6100）
92.平安优势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6101）
93.平安估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6457）
94.平安估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6458）
95.平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6720）
96.平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6721）
97.平安3-5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6934）
98.平安3-5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6935）
99.平安0-3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6932）
100.平安0-3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6933）
101.平安高等级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6097）
102.平安高等级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9406）
103.平安高等级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代码010035）
104.平安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7082）
105.平安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7083）
106.平安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7032）
107.平安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7033）
108.平安季添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6986）
109.平安季添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6987）
110.平安季添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代码006988）
111.平安季享裕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7645）
112.平安季享裕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7646）
113.平安季享裕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代码007647）
114.平安鼎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988）
115.平安5-10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7859）
116.平安5-10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7860）
117.平安惠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7196)
118.平安惠澜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7935）
119.平安惠澜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基金代码007936）
120.平安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2795）
121.平安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9403）
122.平安元盛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8694）
123.平安元盛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8695）
124.平安元盛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代码008696）
125.平安匠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8949）
126.平安匠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8950）
127.平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9008）
128.平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9009）
129.平安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基金代码009012）
130.平安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基金代码009013）
131.平安估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7893）
132.平安估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7894）
133.平安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9336）
134.平安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9337）
135.平安惠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8595）
136.平安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8726）
137.平安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8727）
138.平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I（基金代码010048）
139.平安惠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9509）
140.平安乐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7758）
141.平安乐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7759）
142.平安增利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8690）
143.平安增利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8691）
144.平安增利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代码008692）
145.平安恒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9671）
146.平安恒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9672）
147.平安元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8911）
148.平安元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8912 ）
149.平安元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代码008913 ）
150.平安惠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9306）
151.平安研究睿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9661）
152.平安研究睿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9662）
153.平安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9721）
154.平安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9722）
155.平安增鑫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9227）
156.平安增鑫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9228）
157.平安增鑫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代码009229）
158.平安低碳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9878）
159.平安低碳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9879）等。

（注：同一基金产品的各类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参加基金转换的具体基金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定期开放的基金在处于开放状态时可参与转换，封闭时无法转换，具体以各基金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规定为准。

5.2.2 办理机构

办理本基金与平安旗下其它开放式基金之间转换业务的投资者需到同时销售拟转出和转入两只基金的同一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的转换业务。具体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本公司直销渠道开通本基金的转换业务。其他销售机构开通本基金转换业务的时间以销售机构为准，本公司可不再特别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各销售机构开通上述业务的公告或垂询有关销售机构。

5.2.3 转换的基本规则

1、基金转出视为赎回，转入视为申购。

2、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的同一交易账号内进行。

3、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

4、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5、对于转换后持有时间的计算，统一采取不延续计算的原则，即转入新基金的份额的持有时间以转换确认成功日为起始日进行计算。

6、基金转换采用"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转换。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暂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直销机构

名称：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34层
直销电话：0755-22627627
直销传真：0755-23990088
联系人：郑权
网址：www.fund.pingan.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

7.2 销售机构

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海九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规定网站披露一次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9.1 申购和赎回的申请方式

投资人必须根据销售机构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期的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内提出申购或赎回的申请。

9.2 申购和赎回的款项支付

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必须在规定时间前全额交付申购款项，否则所提交的申购申请不成立。投资人在规定时间前全额交付申购款项，申购成立；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确认基金份额时，申购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必须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否则所提交的赎回申请不成立。基金份额持有人递交赎回申请，赎回成立；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投资者赎回申请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在发生巨额赎回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如遇证券、期货交易所或交易市场数据传输延迟、通讯系统故障、银行数据交换系统故障或其他非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影响业务处理流程，则赎回款项划付时间相应顺延，顺延至该因素消除的最近一个工作日。

9.3 申购和赎回申请的确认

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则申购款项本金退还给投资人。

基金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申购、赎回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业务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本基金对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合并进行投资管理；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免长途话费）及直销专线电话0755—22627627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2829 证券简称：星网宇达 公告编号：2020-108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减持比例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收到迟家升先生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2020年10月12日至30日，迟家升先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累计为103.770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66%；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累计为69.950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5%；合计173.720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11%。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本次减持基本情况

（1）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及二级市场增持股份。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迟家升	集中竞价	2020年10月12日	46.50	380,000	0.24%
		2020年10月13日	46.43	30,000	0.02%
		2020年10月15日	46.64	113,000	0.07%
		2020年10月19日	46.68	29,000	0.02%
		2020年10月20日	46.65	290,700	0.19%
		2020年10月30日	42.58	195,000	0.12%
	大宗交易	2020年10月13日	41.18	699,500	0.45%
合计				1,737,200	1.11%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减持后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迟家升	合计持有股份	4,239.1140	27.01%	4,065.3940	25.9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76.8160	5.59%	703.0960	4.48%
	有限售条件股份	3,362.2980	21.42%	3,362.2980	21.42%

3、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具体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迟家升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厢红旗东门外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10月12日至2020年10月30日		
股票简称	002829	股票代码	星网宇达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173.7200	1.11%	
合 计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间接方式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执行法院裁定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继承 □ 赠与 □表决权让渡 □ 其他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7,872.5744	50.16%	7,698.8544	49.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37.6636	9.16%	1,263.9436	8.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6,434.9108	41.00%	6,434.9108	41.0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减持与之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8.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与已披露的意向、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

3、上述减持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31日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0-089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等相关规定，现将2020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情况披露如下：

一、2020年第三季度（7-9月）订单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新签订单		截至报告期末（9.30）累计已签约未完工订单		已中标尚未签约订单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园林工程	22	15,235.76	95	360,702.13	0	0
市政工程	0	0	10	480,258.91	0	0
公路工程	4	9,316.44	9	157,761.79	0	0
建筑工程	11	162,985.63	14	227,135.26	0	0
合计	37	187,537.83	128	1,225,858.09	0	0

注：张家界七星山国际旅游度假区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尚未签约，项目金额暂未确定，因此未纳入上述统计。该项目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3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8）。

二、重大项目情况（注：重大项目指项目金额占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30%以上的项目）

1、2017年7月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八达园林"）、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设计院"）组成的联合体与贵州钟山区扶贫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项目总投资金额约为人民币163,311.35万元。业务模式为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开工日期为2017年2月18日，计划工期310天。目前项目处于竣工验收阶段。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41,036.74万元，已收工程款13,472.50万元，发包方是政府平台公司，诚信度较高，工程款有政府财政预算保障，项目结算和回款不存在重大风险。

2020年10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2），将公司持有的江苏八达园林99%股权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美丽生态（深圳）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江苏八达园林1%股权转让给贵州鑫隆之兴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并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目前，因股东大会尚未召开，故股权转让协议尚未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0月21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2）和《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83）。

2、2018年8月8日，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美丽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原福建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丽建设"）与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遵义市南溪大道建设项目K0+000-K3+000、K4+380-K5+480（里程标段）段专业分包合同》，项目总投资金额约为人民币187,000.00万元。业务模式为专业分包模式，开工日期为2018年9月1日，建设期为3年。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确认收入100,762.05万元，已收款20,630.81万元。发包方是大型国有企业，诚信度较高，项目结算和回款不存在重大风险。

3、2019年5月28日，公司控股子公司美丽建设与贵州炉碧经济开发区黔开城投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凯里经济开发区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项目总投资金额约为人民币210,215.97万元。业务模式为施工总承包模式，开工日期为2019年7月15日，建设期为3年。由于后期建设方建设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影响本项目按原计划施工。为解决本项目建设资金，建设单位将本项目建设模式转变为PPP模式，并于2020年10月12日在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10月23日确定由美丽建设与黔东南州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黔东南州凯宏城市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贵州中建伟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中标，美丽建设已收到中标通知书。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确认收入18,476.58万元，已收到工程款11,670.00万元。发包方是政府机构平台公司，诚信度较高，项目结算和回款预计不存在重大风险。

4、2020年4月，公司控股子公司美丽建设与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公路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鹤庆至剑川至兰坪高速公路隧道工程（十三工区）项目总投资金额约为人民币71,068.19万元。业务模式为专业分包模式（含甲供材料），开工日期为2020年4月1日，建设期为2年。本项目已进入正常施工阶段，工程按照既定进度计划推进，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确认收入4,294.25万元，已收到工程款1,663.61万元。发包方是政府机构平台公司，诚信度较高，工程款有政府财政预算保障，目前未发生违约，预计未来不会发生违约。项目结算和回款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风险提示

上述相关数据为阶段统计数据，且未经审计，因此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参阅，最终以公司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30日